



受理编号: 0032-2018-2021

审核员现场审核记录

受审核组织名称: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核部门: 动力二部

审核员: 李国栋、李国栋

审核日期: 2021 年 4 月 14 日 ~ 4 月 14 日

对应的 标准条款	审核内容 及抽样要求	审核记录及说明	是否列入 不符合项
5.2 以顾客为关注焦点 6.2.4 标识 6.3.1 测量设备 6.3.2 环境 7.3.2 溯源性 7.1.4 计量确认过程记录	是否建立程序确定顾客的测量要求转化为计量要求? 判断计量确认与测量过程计量要求的导出是否满足顾客要求? 有无测量设备台帐? 是否包括监视设备和标准物质? 测量设备的溯源方式? 抽查 3-5 台件测量设备是否处于有效的校准状态? 是否有计量确认状态标识 使用环境条件是否满足要求? 是否需要修正? 查 3-5 测量设备的有关信息, 核对是否和检定证书台账信息一致。测量设备使用环境条件是否满足要求? 计量确认的验证是否符合要求? 有自校准项目时应关注	提供测量设备台账。抽查 2 台测量设备溯源情况, 详见测量设备溯源抽查表。台账信息与证书信息相符, 在信息管理系统内有验证记录, 符合要求。	不列入



	自行开展项目的校准规范、校准使用的标准设备、校准记录、校准人员资质和环境是否符合要求？信息是否充分，记录的填写和修改是否符合要求？		
7.1.1 总则	是否建立、保持文件化的计量确认程序文件？以确保测量设备的计量特性满足测量过程的计量要求。计量确认包括测量设备校准和测量设备验证。	该部门直接引用公司计量管理文件。《测量资源管理程序》QG/SY-JG2-2020。其中 5.3.1 条款对测量设备的计量特性满足测量过程的计量要求、测量设备分级标准、管理要求、确认间隔有明确规定。	不列入
7.1.2 计量确认间隔	是否有确认间隔明细表和确认间隔确定与调整程序文件？是否对不合格的测量设备的确认间隔调整有评审记录？特别关注对受审方自行决定计量确认间隔（远大于计量检定规程推荐的间隔），应对审核其计量确认间隔评审依据和评审记录。	提供《测量设备检定或校准周期及周期变更通知单》JG2-ZJ8，其中 5.3.1.3.12 条款对一次性测量设备、不定期、难拆装测量设备的计量确认间隔作出规定，如电能表确认间隔为 48 个月。 提供《计量确认过程管理程序》QG/SY-JG3(B)-2016，其中 4.4.13 条款对计量确认间隔的调整有明确要求。	不列入
7.1.3 设备调整控制	是否规定了对影响测量设备性能的调整装置进行封印或采取其他保护的措施。并按措施执行？抽查 3~5 台件测量设备调整控制（封印等）是否满足规定？	《测量资源管理程序》QG/SY-JG2-2020 中对封印管理有明确要求。	不列入



	抽查封印等调整控制装置损坏的记录及处理是否满足要求?		
7.2 测量过程	是否有文件规定测量过程的策划、确认和实施如何进行? 每一测量过程中的完整规范均包括人、机、料、法、环、软件和其他影响量等结果是否加以了控制? 查阅高度控制测量过程一览表,抽查高度控制的测量过程规范中测量要求、计量要求导出和配备的设备是否满足要求? 测量方法、环境条件、操作人员、监视方法和不确定度评定是否满足要求? 是否使用了经确认的设备? 经确认有效的测量程序? 可获得所需求的信息资源? 保持了所要求的环境条件? 使用了具备能力的人员? 有合适的结果报告方式? 按规定实施监视, 监视记录满足要求?	提供《测量过程管理程序》QG/SY-JG5-2018, 其中对过程策划、确认、实施、控制有明确要求。 抽查生产区空调数采系统测量过程, 过程编号 6, 对环境条件、操作者要求、设备特性进行了要素辨识, 详见测量过程控制检查表。 提供《测量过程有效性确认报告兼记录卡》, 计量要求导出正确, 不确定度评定正确, 过程规范符合要求。 提供《测量不确定度报告》JG6-ZJ1(C), 温湿度各一份。	不列入
8.3 不合格不控制	企业对上年度不符合项纠正措施完成情况?	上年度该部门未发生不符合项。	不列入



GB17167 能源 通则要求	企业能源主要品种？年消耗标煤？是否是重点用能单位？	企业主要能源介质为水、电、天然气。年消耗 3.55 吨标煤，由于浦东科技园区纳入体系审核范围，能源计量器具增加了用能单位 6 台，次级用能单位 40 台，主要用能设备 80 台，用能单位配置 100%，次级用能单位配置 100%，主要用能设备配置 98%，符合通则配置要求。	不列入
--------------------	---------------------------	---	-----